臺南市東區博愛國民小學111年進用廚工甄選簡章

壹、報名資格

一、基本條件

（一）具有我國國籍或具合法工作權之外籍人員(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二）無下列各款情事者：

1、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或虐待兒童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2、行為不檢損害兒童權益，其情節重大，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者。

3、罹患精神疾病尚未痊癒，不能勝任廚房午餐烹調者。

4、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者。

（三）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無法定傳染疾病、A型肝炎、手部皮膚病、結核病、傷寒等，且經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級以上醫院健康檢查最近1個月內證明合格者(錄取後報到時須繳驗)。

二、其他資格

1.領有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具鍋爐操作執照尤佳。

2.能搬運至少10公斤以上重物。(海鮮、畜牧類約20公斤，蔬菜約12-16公斤。)

3.能適應廚房高溫工作環境，能於學校辦理各項活動配合準備餐點。

4.能配合午餐行政工作之推動，營養師、教育局、衛生局到校訪視督導之要求。

貳、徵才缺額：

一、廚工2名。

二、報名時間：110年12月30日~110年1月11日。

三、錄取原則：錄取正取2名，列備取人員2名。

參、工作內容

一、食材處理、午餐製作及準備、廚房設備清潔維護與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及學童營養健康與衛生清潔等相關工作。

二、其他交辦及指派工作。

三、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各校(園)勞動契約辦理。

肆、福利制度

一、依勞動基準法以契約進用(屬不定期契約)，以實際到職日起聘。

二、薪資待遇依勞動基準法基本工資計算（含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

三、每日工作時數應達7小時，惟仍以各校實際需求所簽訂之勞動契約為主。

四、採月薪計，若不足月以日薪制。寒、暑假期間未供餐無勞務，不予支薪。

五、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各校勞動契約辦理。

伍、報名方式及資格審查：

一、報名方式：

1、網路下載資料報名：請先下載履歷表填寫後，親送或郵寄本校。本校地址：臺南市東區前鋒路100號，承辦人電話：06-2377905#731趙敏泓。「報名表」(如附件1)

2、至學校報名：報名期間親自或由委託人到博愛國小總務處領取資料填寫並報名。

3、採委託報名者，需攜帶報名委託書(如附件2)、受委託人身分證，始可受理報名。

二、資格審查繳驗證件：110年12月29日(星期三)面試當天請攜帶下列資料正本及影本一份

(以A4大小影印)，正本驗畢當場發還。

1、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得以駕照、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

2、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

3、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即使因徵才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予以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陸、面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面試日期及地點：

應徵人員於111年1月12日(星期三)下午2點報到，2點30辦理面試。

二、面試範圍：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30%)、食品衛生常識及態度(30%)、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20%)、工作經驗及表達能力(20%)，總分為100分，各面試委員成績加總後平均之，擇優錄取，低於70分者不予錄取。

三、應考人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入場應試 (得以駕照、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 ，面試注意事項如附件3。

四、面試時間8分鐘，於面試入場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自願棄權，事後不得異議。

柒、放榜

一、正、備取人員錄取名單於 111年1月13日(星期四)12時前，公告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http://www.tn.edu.tw)，請應考人員自行查詢。本校亦以電話通知相關正備取人員。

二、備取人員列冊候用，日後如有需求，自名冊中遴選進用。

捌、報到作業

一、正式錄取人員應於111年1月14日（星期五）15時前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中 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無則免附)、最近1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級以上醫院健 康檢查合格表（檢查項目須包含A型肝炎、手部皮膚病、X光、傷寒等)、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 證)(健康檢查及良民證得於上班一週內補繳）等文件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

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並取消其錄取資格，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不得異議。經錄取而逾期未報到者，視為棄權，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保留。

三、有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7條第1項各款情形之一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或錄取後經發現有違反本簡章之相關規定者，取消其錄取資格；已進用者，依規定解除契約。

四、錄取人員，正式上任自111年2月8日開始。若無學校廚工工作經驗，則自111年1月17日至20日，開始上任，學習廚房工作並辦理交接工作(有支薪)。

玖、附則

一、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面試日程及地點更動，公告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http://www.tn.edu.tw)、各校網站及布告欄，請應考人員自行查詢。

二、如因本校生數減少或補助經費來源有更動，學校得變更或終止勞動契約。

三、若錄取者未具中餐丙級證照或鍋爐操作執照，未來應參加廚師證照考試及鍋爐操作訓練。於 2年內自費取得為原則，仍未取得者，應繼續輔導，並衡酌其工作表現，評估是否予以續僱。

附件1

臺南市東區博愛國小 **111年**進用廚工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報 考 學 校 | 臺南市東區博愛國小 | | | | | | | | |
| 姓 名 |  | | | | | | | | 照片 |
| 身分證或居留  證 號 碼 |  | | | | | | | |
| 出 生 日 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性 別 | □男 □女 | | | | | | | |
| 兵 役 狀 況 | □役畢□未役□免役□待役中□待退中 | | | | | | | |
| 婚 姻 狀 況 | □已婚 □單身 | | | | | | | |
| 聯 絡 地 址 |  | | | | | | | | |
| 聯 絡 電 話 | 1.電話： 2.手機： | | | | | | | | |
| 學 歷  ( 最高學歷 ) | □博士□碩士□大學□專科□高職□高中□國中□國小□其他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科 系 所 | | 畢(肄)業狀況 | | | | 畢(肄)業年月 |
|  | |  | | □畢業 □在學  □肄業 | | | | 年 月 |
| 電 子 信 箱 |  | | | | | | | |  |
| 語 文 能 力  （ 可 複 選 ） | 1.□英語 2.□台語 3.□客語 4.□其他 | | | | | | 專長 |  | |
| 中餐烹調證照 | □甲級□乙級□丙級□無 | | | | | | 鍋爐操作執照 | □有 □無 | |
| 使用電腦能力 | □電腦基本操作□文書處理□網際網路□網頁編輯□商業軟體  □程式設計□其他：＿＿＿＿＿＿＿＿＿ □不會 | | | | | | | | |
| 相關 工作經歷 | 公司名稱 | 工作職稱 | | 工作內容 | | 薪資 | | 工作時間起訖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請詳細填寫以上表格，所提供之資料如虛報不實，願自行負責。簽名： | | | | | | | | | |
| 資格審查  (於面試報到時審 查) | 繳驗下列證件，正本驗畢發還，影本留存於後，依序裝訂：  □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得以駕照、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  □中餐烹調丙級以上證照正反面影本(無則免附)  □鍋爐操作執照(無則免附) | | | | | | | | |
| 審查人員簽章： | | | | | | | | | |

附件2

臺南市東區博愛國小**111年**進用廚工甄選報名委託書

本人 參加臺南市東區博愛國小 **111年**進用廚工甄選，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茲委託 君辦理報名手續，如有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致無法完成報名時，所衍生之各項權益損失，概由本人自行負責，絕無異議。

## 委託人：（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請受委託者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本驗明身分，影本不予受理，並請備齊相關證件。(得以駕照、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

附件3

臺南市東區博愛國小 111年進用廚工甄選應徵者面試注意事項

1. 應徵者面試報到應檢附資料：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得以駕照、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中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無則免附)、鍋爐操作執照（無則免附）正本及影本乙份，正本驗畢當場發還，影本乙份由學校留存。

2. 面試內容以與學童有關之營養專業知識與素養、食品衛生安全常識、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工作經驗及表達能力等項目為主。

3. 應徵者報到後，試場工作人員引導至休息室。

4. 各應徵者面試時間開始前，工作人員至休息室叫號，入場前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自願棄權，事後不得異議。

5. 前一位應徵者面試完畢後，工作人員引導應徵者至面試場外，隨後在面試場外等待叫號應試。

6. 待面試場內工作人員叫號後，應徵者入內面試，每人面試時間8分鐘，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6分鐘時會按一聲鈴，8分鐘到時會按二聲鈴提醒應徵者。

7. 應徵者不得提供資料遞交給面試委員。

8. 應徵者在試場內需關閉手機。

9. 請保持試場週邊的安靜及秩序，並禁止攝影或錄影，以維護您個人及其他應徵者的權利。

10.敬請應徵者及陪考人員，一起維護考場環境衛生，並配合落實資源分類回收。